

# 釋經講道的應用本質(上)

## — 講道本身就是應用

倫思學牧師

主日崇拜後，會眾與站在禮堂門前的牧師道別說：「牧師，你今天講的道真好！」

每次當我聽到信徒如此稱讚講員時，我腦海中總會浮起一堆問題：會眾所指的「好」是指著甚麼說的？是因聽道後心被恩感，覺得這是神直接對他說話？或是因信息有力，達到應達到的預期果效？如是者，那又是甚麼預期的果效？是他覺得講章內容充實，滿足了他的求知慾？抑或他所指的是講員的表達能力強、講道時活潑生動、並沒有沉悶的時刻？又抑或他離開會場時因不知該說些甚麼話，便出於禮貌而對講員作適當的稱讚。

這樣看來，究竟怎樣才算是一篇「好」的講章呢？講員應如何評估自己所講的道？聽眾又當怎樣衡量所聽的道？當然，衡量一堂講道可有不同的方法和觀點，但一堂不能達到講道應有目的之「講道」斷不能是好的。因此，我們必須先要弄清楚另一個更深層的問題：「為何要講道？講道最終的目的是甚麼？」我聽過一些講道，講員正確地詮釋經文，並且言詞有力，表達清晰，卻因沒有向聽眾交代清楚講章要達到的目的，結果慘淡收場。這樣缺乏方向和應用的講道，聽與不聽也沒有甚麼分別。（雅一23、24；彼後二21、22；箴二十六11）

解經講道的一個特點是：不單注重經文，更注重給聽眾的應用。本文進一步指出，應用不單是講道必有的元件（component），更是必備的條件（requirement）。換言之，沒有應用就沒有講道，講道與應用是唇齒相依的，而講道本身就是應用。

因此，一堂好的講道，不能忽略聽眾的真知實行。

### 1. 講道與應用是不可分割的

「應用在哪裏開始，講章也在那裏開始。（Where the application begins, there the sermon begins.）」<sup>1</sup>這是十九世紀英國司布真牧師對講道的信念。<sup>2</sup>換句話說，他深信講道就是應用、應用就是講道。司布真牧師並不滿足於講解經文，他總是多方努力把經文既深入又自然地融會貫

<sup>1</sup> 這引句經常被認為是出於司布真，但筆者從司布真的著作中卻找不到這引句，故只能列出二手的出處：John A. Broadus, *On the Preparation and Delivery of Sermons* (1870; 4th reprint ed., Vernon L. Stanfield, San Francisco: Harper and Row, 1979), 165. Lloyd Perry, *Biblical Preaching for Today's World* (Chicago: Moody Press, 1973), 140。

<sup>2</sup> 難怪他被稱為「講道王子」，三十年來每星期有五千多人聽他講道，在英國售賣出二萬五千份該星期的講章；時至今日，他的講章是有史以來出版得最多的，同時又是最暢銷的。

通到聽眾的生命中。嚴格來說，他並沒有把應用加到他的講道中，而是他整堂講道的發展，是以應用為進路，圍繞著講章的中心，讓聽眾看到自己的生命和處境。

有一位信徒，他曾經聽過司布真牧師一篇以利未記十六章34節「那贖罪的大日」為題的講道，三十年後他寫信給司布真牧師，回憶說：「我清晰地記得自己全然投入聽道中，我感受到那股難以抹煞，卻又不能解釋及衡量的能力，這能力藉著生動的畫像、有力的詞句、尖銳（刺心）的請求和火熱的誠摯表明出來。那利未的祭祀真實得如同昨日般，它的信息清澈無偽如同八月燦爛的太陽，然而，焦點卻不是在猶太人的獻祭，而是集中在人靈魂的需要。除了它和神對罪肯定的救贖，講員並沒有多講別的。他結束每一段時，都同是指著我說的，他向我發出請求，他為我祈求。」<sup>3</sup>

講道若與生活脫節，從聖經來看，那就不是講道、不成講章，而是其他東西了。華里克（Rick Warren）在接受《講道雜誌》訪問時說：「若你的講道沒有生命的應用，你不是在講道。它可能是演講、是查經，甚至是釋經，但它不是講道。對我來說，講道是為了使聽眾的生命有改變。講道的目的不是去提供知識，而是去改變生命。」<sup>5</sup> 如此看來，一堂沒有應用的講道，如同一位醫生替病人看病卻沒有開藥方就讓病人離開了；<sup>6</sup> 或像一封投寄了卻沒有寫上收信人地址的信，雖然發信人是用心寫好了，也註明了日期和簽了名字，但因信件未能抵達目的地，可說白費心機。<sup>7</sup> 講道的應用並非講章的附加品，或次於講章的任何部分，它是講道最主要的一部分<sup>8</sup>，是講章的「靈魂」。一篇沒有應用的講章是鳴的鑼、響的鈸<sup>9</sup>，它縱然被宣講出來，卻不是講道；缺乏應用的講道，不算是講道。<sup>10</sup>

因此，不同的宣講學者，以不同的詞彙來陳述講道的最終目的。有說講道的最終目的是生命的改變，有說是要更像主基督，有說是順服主，有說以行為來榮耀神；歸納起來，仍是離不開應用的範疇。每篇講章的取向都應以應用為目標，意思是說，當聽眾聽到從神而來的信息，那是神對他們說話，是帶著神對他們的期望和要求。講道並不是陳述講員研究經文而來的心得或綱領，講道是神透過講員對經文的準確解釋而向會眾說話。一篇單單植根於經

---

<sup>3</sup> David R. Breed, *Preparing to Preach* (New York: Hodder & Stoughton, 1911), 273

<sup>4</sup> A. W. Tozer, "Exposition Must Have Application," in *Of God and Men* (Christian Publications, 1960), chapter 7.

<sup>5</sup> Michael Duduit, (ed.), *Preaching with Power*, (Grand Rapids, Mich. : Baker Books, c2006), 208.

<sup>6</sup> Lloyd Perry, *Biblical Preaching for Today's World* (Chicago: Moody Press, 1973), 3.

<sup>7</sup> John Charles Ryle, *Expository Thoughts on the Gospels: St. Matthew* (New York: Robert Carter & Brothers, 1860), 154.

<sup>8</sup> John A. Broadus, *On the Preparation and Delivery of Sermons*, 4<sup>th</sup> ed. (HarperCollins, 1979), 165.

<sup>9</sup> Ryle, *Expository Thoughts on the Gospels: St. Matthew*, 154-155.

<sup>10</sup> Michael Quicke, "Applying God's Word in a Secular Culture," *Preaching Magazine* 17:4 (Jan/Feb 2002), 11.

文、停留在經文的講章，不是聖經所要求的講章。其實，講道是一個邀請——是神在敲門，敲每一位聽眾的心門；它不單傳遞知識，更要加增聽眾的智慧，以達到真知實行的效果。

## 二. 講道的傳揚本質要求應用

希臘文有30多個字可翻譯成“Preach”(講道)，而在新約聖經最常用的有Κηρύσσω 和 εὐαγγελίζομαι 兩個字，中文多數把它們譯為「傳(道)」。Κηρύσσω 在新約出現了61次而 εὐαγγελίζομαι 則出現了54次。它們是同義詞，但在用法上，略有不同。

Κηρύσσω 由 κήρυξ 而來，κήρυξ 的本意是「先鋒」，可指受皇帝差派的傳令官，或指宣傳貨品的商人邀請人來購買。羅馬帝國時期的傳令官，在競技場或鬧市中響起號角時，人民就肅靜，他隨即大聲宣告從皇帝而來的信息或頒布命令。這是Κηρύσσω 所強調「傳」的動作。至於 εὐαγγελίζομαι，則強調「傳」的內容。這類的頒布與人民的生活息息相關，如戰勝了敵國，或者國家不用再徵糧徵人等。這些不單是一個好消息，更是馬上影響著人民心態與行動的好消息。人民聽了之後，必會宣揚開去。εὐαγγελίζομαι 強調這是一個好的「宣告」(消息)，不是一個建議。「宣告」是已經發生了的事件，皇帝的宣告不會因人而變動，或有所更改，人民只可回應。「建議」則不同，是指仍未發生的事情，例如戰敗了，皇帝就建議人民作適當的應變安排。

這就是「講道」的意義，耶穌基督的福音計劃也就是全落在這樣一個「講道」的事工中。昔日祂差派十二門徒去「講道」(可三14)，「講道」也成為教會生生不息的事工(太二十四14；可十六15)。「講道」的人是奉基督所差遣，帶著權柄，宣揚因信稱義的好消息，聽眾因回應而蒙救贖(羅十14)。年老的保羅曾嚴肅慎重地諭示提摩太：「我在神面前，並在將來審判活人死人的基督耶穌面前，憑著他的顯現和他的國度囑咐你：務要『講道』，無論得時不得時，總要專心，並用百般的忍耐、各樣的教訓責備人，警戒人，勸勉人。」(提後四1、2)這裏的「講道」就成了福音事工的主力，完成主所託付「講道」的工夫(提後四5)。因此，就講道的本質而言，它是一項宣告，要求聽眾按所頒布的消息而行事；缺乏應用的講道，不但沒有方向和達不到「講道」的果效，更沒有尊重「講道」的傳揚本質。

## 三. 聖經的本質要求應用

### 1. 聖經是神向人的啟示(溝通)

聖經是神的啟示，是神向人說的話。當神向人傳遞祂的話語，祂要求人回應。祂口所出的話，就是權威，也是力量；祂的話如雨雪從天而降，絕不徒然返回，要成就祂所喜悅的(賽五十五10-11)。神既然將祂的心意藉著聖經指示人類，祂也期望人對祂的啟示作出正面的回應，以致人可進一步與主建立親密的關係，愈來愈信靠祂。

雖然聖經蘊含極深的哲理，但它不是一本哲學的書，它比較像是一本教學手冊。舉例來說，我們讀《數碼相機使用手冊》不是單單為了推敲裏面的內容，而是為了學習使用相機，盡用相機的功能，好使我們能拍攝出動人的照片。若把這觀念延伸至閱讀聖經的行動上，讀聖經便是為了「盡用」人生。

語言行為 (Speech Act) 肯定了聖經文本有穩定的意義，更著重它引發實際的行動果效。在日常生活中，語言的目標指向是行為，而非抽象的思想或意圖 (intent)。<sup>11</sup> 例如，當太太說：「廚房的燈泡壞了！」體貼的丈夫就會立刻換上新的燈泡。當母親說：「還有十分鐘就要吃飯了！」孩子們就得先洗手，然後準備碗筷。當父親探頭入浴室一瞧，接著說：「地上有一大堆骯髒的衣服啊！」女兒從她的房間伸出頭來，回應說：「是呀！浴室地上的確有一堆骯髒的衣服啊！」說罷就縮回房間去。作父親的聽了這回應之後，是否會因為女兒的認同而感到滿意呢？當然不會，他說那句話的意思是要女兒把骯髒的衣服拿走。這些都是語言所產生的效用，聽到的人是必須以行動去回應的。所以，語言與行為是不可分割的。

奧古斯丁曾說：「聖經所講的就是神的話，神的話就是聖經。」解經講道是把神的話解釋，以致聽眾能明白並應用在日常生活中。講道的目的不能遜於聖經寫成的目的，故此講道必須以應用為取向；沒有應用的講道，未能滿足神啟示的目的。

## 2. 聖經是「約書」

聖經分「舊約」、「新約」兩部分，是神給人的約書。那就是說，神在某歷史時刻中與人立約，這正是整本聖經所記載的。在哥林多後書三章14節，使徒保羅說，以色列人讀「舊約」；而在同一章經文裏，他稱福音為「新約」(林後三6)。「約書」在出埃及記二十四章7節出現時，只指一小部分的經文。到了約西亞時代，「摩西所傳耶和華的律法書」(代下三十四14、15)重現於祭司希勒家和書記沙番面前，他們稱它為「約書」，於是「王站在他的地位上，在耶和華面前立約，要盡心盡性地順從耶和華，遵守祂的誠命、法度、律例，成就這書上所記的約言；又使住耶路撒冷和便雅憫的人都服從這約。於是耶路撒冷的居民都遵行他們列祖之神約。約西亞從以色列各處將一切可憎之物盡都除掉，使以色列境內的人都事奉耶和華——他們的神。」(代下三十三31-33a)

神希望與人建立親密的關係，「約書」便是立約的神邀請人經歷祂的信實、慈愛，以及盡心盡意盡力去事奉祂。這是神給人的優待條款，讓人知道如何活在這個約中。申命記二十九章29節清楚地指出神賜下「約書」，目的是叫以色列人「遵行這律法上的一切話」。所以，整本聖經都是神立約的條款，帶有約束性，不是中性的知識。當基督為人的罪捨身在十字架上，祂的血所立的新約就使每個信徒成為立約之民，受「約書」的約束，履行當中的條款。

---

<sup>11</sup> 孫寶玲，《聖經詮釋的意義和實踐》(香港：建道基金會，2008)，355, 367, 368。

<sup>12</sup> Meredith G. Kline, "Dynastic Covenant" in *Westminster Theological Journal* 23: (1960/61): 1-15. 進一步資料讀者可參考Meredith Kline, *Treaty of the Great King: The Covenant Structure of Deuteronomy: Studies and Commentary* (Grand Rapids, Mich.: Eerdmans, 1963)一書。

換句話說，神啟示人類，讓我們明白祂的心意；祂與我們立約的行動，是為了使我們能按祂的心意而行。每次多認識經文，就是多瞭解約的條款，這都帶來相應的責任。解經講道的信息既由經文而來，它就是講解這「約書」內的條款，讓信徒明白當如何過守約的生活。聽了道的人總不可作個袖手旁觀的觀望者，他們與聽一個故事或勵志訓勉不一樣，因為他們心底裏總要作出一個抉擇：守約？背約？行動與否，都要向這位立約的主負責。由此觀點來看，沒有應用的講道是不存在的。

## 結語

一篇「好」的講道，必須帶著應用。應用是講道的目標，是必要的；因此講道的本質就是應用。不含有應用的講道，按聖經來說，那並不是講道。Tom Keller初出道時，他的會眾打趣地對他說：「你的道還未成肉身！」(Your sermons haven't been incarnated!)<sup>13</sup> 是的，沒有應用的「講道」是只有骨頭而無肉的道。總結而言，真正合乎聖經的講道必須是致力改變聽眾生命的。

(未完，下期待續)

---

<sup>13</sup> 參Tom Keller 2008年11月19日在英國Oak Hill College舉辦的 “Preaching to the Heart” 講座。